证券代码:000603　　证券简称:盛达资源　　公告编号:2024-105

盛达金属资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金山矿业技术改造进展暨选矿厂技术改造项目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基本情况

为了提升矿山深部矿体开采效率,保障工人安全生产,转化深部探矿成果,更好的利用矿山资源,提高矿山效益,加强节能减排,盛达金属资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子公司内蒙古金山矿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山矿业")决定投资技术改造项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0月31日披露的《关于控股子公司金山矿业投资技术改造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66)。

金山矿业于2024年8月完成采矿工程技术改造项目,即完成了深部基建工程及2号井、5号井断面扩修等其他配套工程及设施改造,并收到了内蒙古自治区矿山安全监管局颁发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9月3日披露的《关于控股子公司金山矿业技术改造进展暨采矿工程技术改造项目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96)。

公司于近日收到金山矿业的通知,金山矿业已完成选矿厂技术改造项目,即已将原处理锰银氧化矿的3000t/d全泥氰化生产工艺改造成处理原生矿的浮选生产工艺,3000t/d生产线浸银车间已被改造为浮选车间、精矿脱水车间及精矿库。下一阶段,金山矿业将开展选矿厂设备单机调试、联动调试和试生产工作。

二、对公司的影响及风险提示

随着矿山开采深度的增加,金山矿业井下标高420米(六中段以下)矿石性质已过渡为原生多金属矿,金山矿业本次选矿厂技术改造有利于缩短选矿流程,提高银、金回收率,降低选矿成本,同时综合回收其他有价元素,减少资源浪费,提高矿山经济效益。

金山矿业尚需进行选矿厂设备单机调试、联动调试和试生产工作,本次金山矿业选矿厂技术改造完成并达到稳定生产状态后的金属产量存在不确定性,对公司当期经营业绩的影响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定期报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

《内蒙古金山矿业有限公司关于选矿厂技术改造项目完成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盛达金属资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九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603059　　证券简称:倍加洁　　公告编号:2024-044

倍加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职工代表监事辞职暨补选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职工代表监事辞职情况

倍加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于近日收到职工代表监事陆留华女士的书面辞职报告。陆留华女士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职务,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及子公司任何职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陆留华女士直接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1,000股,持股比例为0.001%,通过扬州竟成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87,500股,持股比例为0.087%。

陆留华女士在任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为公司规范运作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及监事会谨向陆留华女士在任期间为公司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二、补选职工代表监事情况

为保证公司监事会正常运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和《倍加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于2024年9月29日召开职工代表大会,经与会职工代表一致同意,选举吴娟女士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简历附后),与其他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吴娟女士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一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的监事任职资格,任期自本次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特此公告。

倍加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9月30日

附件:吴娟女士简历

吴娟,女,1981年8月出生,大专学历。2002年7月至今在公司产品管理部就职,现任产品管理部产品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吴娟女士直接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1,100股,持股比例为0.001%,通过扬州和成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12,500股,持股比例为0.012%。吴娟女士与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吴娟女士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认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监事的情形。

证券代码:601065　　证券简称:江盐集团　　公告编号:2024-045

江西省盐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2024年9月29日,江西省盐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收到董事吴军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吴军先生因个人工作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董事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职务。辞职后,吴军先生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吴军先生的辞职自辞职报告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吴军先生确认其与公司董事会之间无意见分歧,相关辞任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不会对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产生影响。

吴军先生在任公司董事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职务期间认真履行工作职责,充分行使职权,恪尽职守、勤勉尽责,为公司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及董事会对吴军先生在任期内为公司发展过程中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江西省盐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9月30日

证券代码:601065　　证券简称:江盐集团　　公告编号:2024-044

江西省盐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西省盐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于2024年9月29日通过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9月24日以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会议由董事长胡世平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以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经理层薪酬分配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特此公告。

江西省盐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9月30日

证券代码:605288　　证券简称:凯迪股份　　公告编号:2024-027

常州市凯迪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10月15日(星期二) 上午 11:00-12:0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 投资者可于2024年10月08日(星期二) 至10月14日(星期一)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zqb@czkaidi.cn)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常州市凯迪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4年8月31日发布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4年1-6月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4年10月15日上午11:00-12:00举行2024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4年1-6月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10月15日 上午 11:00-12: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总经理:周殊程

董事、董事会秘书:陆晓波

财务总监:孙煜

独立董事:史庆兰

如遇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可能进行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4年10月15日上午11:00-12: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4年10月08日(星期二) 至10月14日(星期一)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zqb@czkaidi.cn)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陆晓波

电话:0519-67898518

邮箱:zqb@czkaidi.cn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常州市凯迪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9月30日

证券代码:603836　　证券简称:海程邦达　　公告编号:2024-050

海程邦达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海程邦达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9月26日以书面、通讯等方式送达各位监事,会议于2024年9月29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会议的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第三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同意选举惠惠女士(简历详见附件)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主席,任期自本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海程邦达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9月30日

附简历:

惠惠女士,1975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本科。1997年至今任职于海程邦达国际物流有限公司,历任海运副总经理、信息科技部副总经理、SOP总经理,现任公司海外管理部总经理、数字化PMO负责人。

证券代码:603836　　证券简称:海程邦达　　公告编号:2024-049

海程邦达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海程邦达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海程邦达")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9月26日以书面、通讯等方式送达各位董事,会议于2024年9月29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实际出席董事5人。会议的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同意选举唐海先生为公司董事长,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第三届董事会副董事长的议案》

同意选举王希平先生为公司副董事长,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第三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同意选举张英女士(独立董事)、尉安宁先生(独立董事)、唐海先生为审计委员会成员,并由张英女士担任主任委员;

同意选举尉安宁先生(独立董事)、张英女士(独立董事)、唐海先生为提名与薪酬委员会成员,并由尉安宁先生担任主任委员;

同意选举唐海先生、王佳芬女士、尉安宁先生(独立董事)为战略委员会成员,并由唐海先生担任主任委员。

以上委员会成员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同意聘任周寿红女士为公司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事前审议通过。

(五)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同意聘任李庆先生、邹健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事前审议通过。

(六)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同意聘任殷海平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事前审议通过。

(七)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同意聘任殷海平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鉴于殷海平先生尚未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任职培训证明,将先以其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财务总监)身份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殷海平先生承诺将尽快参加上海证券交易所组织的董事会秘书任职培训,待其取得董事会秘书任职培训证明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通过后,将正式履行董事会秘书职责。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事前审议通过。

(八)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同意聘任苏春暖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九)审议通过《关于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为更好地调动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积极性,保持核心团队的稳定性,提升公司的经营管理效益,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并参照行业、地区薪酬水平,制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本薪酬和绩效考核政策。实际发放金额按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所担任的管理职务、实际工作绩效、公司经营情况而定。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事前审议通过。

(以上相关人员简历详见附件)

特此公告。

海程邦达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9月30日

附简历:

唐海先生,1968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EMBA。1996年至今任海程邦达国际物流有限公司总经理;2016年至今兼任青岛华正德商务企业(有限合伙)、青岛泛海达商务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2017年至今兼任青岛恒达斯邦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2009年至今任职于海程邦达,曾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长。

王希平先生,1968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EMBA。1996年至今任海程邦达国际物流有限公司董事长,2009年至今任海程邦达国际工程物流(北京)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09年至今任职于海程邦达,曾任董事兼副总经理,现任公司副董事长。

周寿红女士,1970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1993年至2023年7月先后担任广东省工业设备安装公司实业公司财务经理,广东盛华商通信息服务有限公司人力资源总监,广州滚石移动网络有限公司移动商务事业部总经理,天地数码科技有限公司人力资源总经理,上海复星高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人力资源常务副总经理,海银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上海诺意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2023年8月至今任职于海程邦达,现任公司总经理。

李庆先生,1979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专科。1999年至今任职于海程邦达,先后任项目部大客户总经理、营销中心大客户部总经理、半导体解决方案部总经理及东区/南区总经理,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邹健先生,1977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专科。1998年至2005年任职于中国西南航空公司;2006年至今任职于海程邦达,先后任成都分公司总经理、重庆分公司总经理、空运事业部总经理及西区总经理,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殷海平先生,1966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硕士,高级会计师。历任上海财经大学经济学系教学秘书,电扬广告有限公司助理会计师,广州雅芳有限公司中国中部总公司财务副经理,瑞士大昌洋行(上海)有限公司财务副经理,亨斯迈卜内门聚氨酯(中国)有限公司会计经理,美集物流运输(中国)有限公司财务经理,上海领鲜物流有限公司执行董事,鹏欣乳业发展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光明乳业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助理,鹏都农牧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副总裁;2021年至今任职于海程邦达,现任公司财务总监。

苏春暖女士,1987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硕士。2015年至2017年先后任知力科技(北京)有限公司、北京小度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数据分析师;2017年至今任职于海程邦达,曾任证券助理,现任证券事务代表。

禾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禾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禾丰股份

股票代码:603609

信息披露义务人:

序号	姓名或名称	住所	通信地址
1	金卫东	沈阳市浑南区***	辽宁省沈阳市沈北新区辉山大街169号
2	丁云峰	沈阳市大东区***	辽宁省沈阳市沈北新区辉山大街169号
3	邵彩梅	北京市朝阳区***	辽宁省沈阳市沈北新区辉山大街169号
4	王凤久	沈阳市浑南区***	辽宁省沈阳市沈北新区辉山大街169号
5	王仲涛	沈阳市大东区***	辽宁省沈阳市沈北新区辉山大街169号
6	常州禾力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常州市金坛区金坛大道333号金坛金沙科技金融中心A幢八楼	辽宁省沈阳市沈北新区辉山大街169号

股份变动性质:股份减少(公司实施资本公积转增股本、股权激励、股票回购、非公开发行股票、可转债转股及信息披露义务人增持、减持、一致行动关系部分解除等导致的权益变动)

签署日期:2024年9月27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一一权益变动报告书(2020年修订)》等相关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编写本报告书。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三、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了信息披露义务人在禾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

四、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在禾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

五、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或者授权其他任何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六、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另有说明,下列简称具有如下特定含义:

信息披露义务人	指	金卫东、丁云峰、邵彩梅、王凤久、王仲涛、常州禾力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上市公司、公司、禾丰股份	指	禾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常州禾力	指	常州禾力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交易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本报告书	指	禾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本次权益变动	指	信息披露义务人所拥有的上市公司股份因公司实施资本公积转增股本、股权激励、股票回购、非公开发行股票、可转债转股及信息披露义务人增持、减持、一致行动关系部分解除等导致的权益变动之行为
元	指	人民币元

本报告书中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金卫东基本情况

姓名	金卫东
性别	男
身份证号	2101121963********
国籍	中国
住所	沈阳市浑南区***
通讯地址	辽宁省沈阳市沈北新区辉山大街169号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否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丁云峰基本情况

姓名	丁云峰
性别	男
身份证号	2101041963********
国籍	中国
住所	沈阳市大东区***
通讯地址	辽宁省沈阳市沈北新区辉山大街169号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否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邵彩梅基本情况

姓名	邵彩梅
性别	女
身份证号	3201131966********
国籍	中国
住所	北京市朝阳区***
通讯地址	辽宁省沈阳市沈北新区辉山大街169号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否

(四)信息披露义务人王凤久基本情况

姓名	王凤久
性别	男
身份证号	2101121969********
国籍	中国
住所	沈阳市浑南区***
通讯地址	辽宁省沈阳市沈北新区辉山大街169号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否

(五)信息披露义务人王仲涛基本情况

姓名	王仲涛
性别	男
身份证号	1201021964********
国籍	中国
住所	沈阳市大东区***
通讯地址	辽宁省沈阳市沈北新区辉山大街169号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否

(六)信息披露义务人常州禾力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常州禾力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企业性质	有限合伙企业
成立日期	2001年10月23日
经营期限	2001年10月23日至无固定期限
注册资本	1500万人民币
注册地址	常州市金坛区金坛大道333号金坛金沙科技金融中心A幢八楼
通讯地址	辽宁省沈阳市沈北新区辉山大街169号
执行事务合伙人	常州桑镝川农业发展有限公司(委派代表 金卫东)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210113731014588 3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的情况。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之间的关系说明

1、金卫东、丁云峰、王凤久、邵彩梅、王仲涛于2011年3月2日共同签署了《一致行动确认和承诺函》约定:各方在行使禾丰股份的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表决时与金卫东保持一致,在行使股东其他职权方面也与金卫东采取一致行动。2024年9月27日,金卫东、丁云峰、王凤久、邵彩梅、王仲涛签署了《一致行动确认和承诺函之补充协议》,一致同意丁云峰、王仲涛退出一致行动关系。金卫东、王凤久、邵彩梅继续保持一致行动关系,金卫东仍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2、金卫东持有常州桑镝川农业发展有限公司99%股权,常州桑镝川农业发展有限公司为常州禾力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常州禾力")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因此,金卫东为常州禾力的实际控制人。

第三节 权益变动的目的及持股计划

一、本次权益变动目的

本次权益变动是由于股东一致行动关系部分解除所致。

本次两位自然人股东退出一致行动关系的主要原因:丁云峰、王仲涛均已退休,不在公司任职且不再参与公司日常经营管理决策。2024年9月27日,金卫东、丁云峰、王凤久、邵彩梅、王仲涛五方签署了《一致行动确认和承诺函之补充协议》,一致同意丁云峰、王仲涛退出一致行动关系。金卫东、王凤久、邵彩梅继续保持一致行动关系,金卫东仍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未来12个月的持股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无明确的在未来12个月内继续增持或减少其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计划。若在未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信息披露义务人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权益变动的基本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2014年8月8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合计持有公司股票275,189,735股,合计持股比例为49.66%。

2015年9月,因公司实施2015年半年度权益分派,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公司总股本增加至831,176,469股,信息披露义务人合计持股数量增加至412,784,602股,合计持股比例不变,仍为49.66%。

2015年8月至2016年1月期间,金卫东因实施股份增持计划,累计增持公司股票4,500,010股,信息披露义务人合计持股数量增加至417,284,612股,合计持股比例增加至50.20%。

2016年7月,金卫东减持公司股票20,000股,信息披露义务人合计持股数量减少至417,264,612股,合计持股比例仍为50.20%。

2017年9月至10月,金卫东累计增持公司股票4,181,371股,信息披露义务人合计持股数量增加至421,445,983股,合计持股比例增加至50.70%。

2017年12月至2018年1月,邵彩梅累计增持公司股票5,595,378股,信息披露义务人合计持股数量增加至427,041,361股,合计持股比例增加至51.38%。

2019年1月,因实施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公司向372位自然人定向发行限制性股票14,575,000股,公司总股本增加至845,751,469股。信息披露义务人合计持股数量不变,合计持股比例被动减少至50.49%。

2019年4月,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76,552,927股,本次发行后,公司总股本增加至922,304,396股,金卫东、丁云峰、王仲涛合计认购非公开发行股票5,358,704股,信息披露义务人合计持股数量增加至432,400,065股,合计持股比例减少至46.88%。

2019年10月至2020年2月,邵彩梅、王仲涛、王凤久合计减持公司股票8,197,300股,信息披露义务人合计持股数量减少至424,202,765股,合计持股比例减少至45.99%。

2020年5月,因公司回购注销不符合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期解除限售条件的股票244,500股,公司总股本减少至922,059,896股,信息披露义务人合计持股数量不变,合计持股比例被动增加至46.01%。

2021年5月,因公司回购注销不符合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期解除限售条件的股票99,700股,公司总股本减少至921,960,196股,信息披露义务人合计持股数量不变,合计持股比例仍为46.01%。

2022年6月,因公司回购注销不符合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期解除限售条件的股票5,742,000股,公司总股本减少至916,218,196股,信息披露义务人合计持股数量不变,合计持股比例被动增加至46.30%。

2022年10月至2024年9月,因"禾丰转债"转股形成的股份数量为3,215,860股,公司总股本增加至919,434,056股,信息披露义务人合计持股数量不变,合计持股比例被动减少至46.14%。

2024年9月27日,金卫东、丁云峰、王凤久、邵彩梅、王仲涛五方签署了《一致行动确认和承诺函之补充协议》,一致同意丁云峰、王仲涛退出一致行动关系。金卫东、王凤久、邵彩梅继续保持一致行动关系,金卫东仍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信息披露义务人(金卫东、邵彩梅、王凤久、常州禾力)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295,647,97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2.16%。信息披露义务人(丁云峰)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81,929,55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8.91%。信息披露义务人(王仲涛)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46,625,22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07%。

二、本次权益变动前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和比例

(一)本次权益变动前(2014年8月8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金卫东	91,884,000	16.58%
2	丁云峰	53,599,000	9.67%
3	王凤久	33,389,735	6.03%
4	邵彩梅	32,643,000	5.89%
5	王仲涛	31,434,000	5.67%
6	常州禾力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2,240,000	5.82%
合计		275,189,735	49.66%

(二)本次权益变动后(2024年9月28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情况:

第一组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金卫东	149,549,498	16.27%
2	邵彩梅	49,773,878	5.41%
3	王凤久	47,964,602	5.22%
4	常州禾力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8,360,000	5.26%
合计		295,647,978	32.16%

第二组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丁云峰	81,929,558	8.91%

第三组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王仲涛	46,625,229	5.07%

本次权益变动未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仍为金卫东先生。综上,上述情况导致信息披露义务人金卫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的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由49.66%减少17.50%至32.16%。信息披露义务人丁云峰退出一致行动关系,其持有的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由9.67%减少0.76%至8.91%。信息披露义务人王仲涛退出一致行动关系,其持有的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由5.67%减少0.60%至5.07%。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所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权利限制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质押情况如下: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质押股数	质押股数占目前总股本比例
第一组	金卫东	149,549,498	16.27%		
	邵彩梅	49,773,878	5.41%		
	王凤久	47,964,602	5.22%	9,980,000	1.09%
	常州禾力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8,360,000	5.26%		
	合计	295,647,978	32.16%	9,980,000	1.09%
第二组	丁云峰	81,929,558	8.91%		
第三组	王仲涛	46,625,229	5.07%		

除上述权利限制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所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不存在其他权利限制的情形。

四、信息披露义务人为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应当披露的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金卫东为公司董事长,邵彩梅为公司董事,王凤久为公司监事会主席。金卫东、邵彩梅、王凤久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情况及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达到法定比例的时间、方式及定价依据详见本节相关内容。

信息披露义务人金卫东、邵彩梅、王凤久除在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任职外,金卫东在公主岭禾丰玉米收储有限公司、海南农垦文丰文昌鸡产业(集团)有限公司、辽宁国巍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担任董事,在常州桑镝川农业发展有限公司、北京汇科众达信息咨询有限公司担任董事兼经理,王凤久在北票市宏发食品有限公司、辽宁派美特生物技术有限公司担任董事。

金卫东、邵彩梅、王凤久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一条规定的情形,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权益的情形,最近3年不存在有证券市场不良诚信记录的情形。

第五节 前6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除本报告书上述披露的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在签署本报告书之日前六个月内没有其他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交易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情况。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已按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根据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信息披露义务人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

第七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1、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身份证复印件及营业执照复印件;

2、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3、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的《一致行动确认和承诺函之补充协议》;

4、中国证监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要求报送的其他备查文件。

二、备查地点

本报告书及前述备查文件备置于禾丰股份办公地点,以供投资者查询。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金卫东　丁云峰　王凤久　邵彩梅　王仲涛

常州禾力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盖章)

签署日期:2024年9月27日

附表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禾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辽宁省沈阳市沈北新区辉山大街169号
股票简称	禾丰股份	股票代码	603609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金卫东、丁云峰、邵彩梅、王凤久、王仲涛、常州禾力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信息披露义务人通讯地址	辽宁省沈阳市沈北新区辉山大街169号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减少√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无□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否□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否□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协议转让□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间接方式转让□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执行法院裁定□ 继承□ 赠与□ 其他√(因公司实施资本公积转增股本、股权激励、股票回购、非公开发行股票、可转债转股及信息披露义务人增持、减持、一致行动关系部分解除等导致的权益变动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股票种类:A股 金卫东持股数量:91,884,000股,持股比例:16.58% 丁云峰持股数量:53,599,000股,持股比例:9.67% 王凤久持股数量:33,389,735股,持股比例:6.03% 邵彩梅持股数量:32,643,000股,持股比例:5.89% 王仲涛持股数量:31,434,000股,持股比例:5.67% 常州禾力持股数量:32,240,000股,持股比例:5.82% 金卫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丁云峰、王凤久、邵彩梅、王仲涛、常州禾力)合计持股数量:275,189,735股,持股比例:49.66%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股票种类:A股 金卫东持股变动数量:57,665,498股,变动比例:-0.31%,变动后持股数量:149,549,498股,变动后持股比例:16.27% 王凤久持股变动数量:14,574,867股,变动比例:-0.81%,变动后持股数量:47,964,602股,变动后持股比例:5.22% 邵彩梅持股变动数量:17,130,878股,变动比例:-0.48%,变动后持股数量:49,773,878股,变动后持股比例:5.41% 金卫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王凤久、邵彩梅、常州禾力)合计持股变动数量:20,458,243股,变动比例:-17.50%,变动后持股数量:295,647,978股,变动后持股比例:32.16% 丁云峰持股变动数量:28,330,558股,变动比例:-0.76%,变动后持股数量:81,929,558股,变动后持股比例:8.91% 王仲